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南昌方大特钢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 32,000 万元;

-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投资事项概述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南昌方大特钢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究中心”,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 32,000 万元。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南昌方大特钢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 2、注册资本:人民币 32,000 万元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4、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 5、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冶金专用设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钢压延加工;采矿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具体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

6、出资方式：以货币出资

7、董监事及高管人员设置：设执行董事 1 人，监事 1 人，另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设立研究中心，有利于健全公司研发创新机制，整合优势资源，联合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及企业深入合作，支撑公司高质量发展需求。本次投资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投资风险分析

研究中心设立后，其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竞争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未来盈利能力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不断强化风险防范机制，适应市场变化，推动公司稳健发展。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日